

证券代码：300847

证券简称：中船汉光

公告编号：2020-001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船汉光；证券代码：300847)于2020年7月10、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对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

股票的行为。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部分。

2.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 公司2020年一季度财务数据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2020年1-3月业绩情况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招股说明书》中“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五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中披露。2020年1-6月业绩预测情况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招股说明书》中“重大事项提示 九、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

署日之间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中披露。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第三方提供。

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